

证券代码：605277

证券简称：新亚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4—024

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%以上非控股股东海南历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曾用名“乐清弘信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”，以下简称“海南历信”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%以上非控股股东减持，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海南历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3,224,576 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.4042%减少至 4.9999%，不再是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亚电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6 日收到公司股东海南历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报告书》，海南历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,069,100 股，持股数量由 14,293,676 股变动至 13,224,576 股，持股比例由

5. 4042%变动至 4.9999%，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
海南历信	2024年4月29日—2024年5月6日	集中竞价	16.18-17.33	1,069,100	0.4042%

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后	
	股份数量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股份数量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海南历信	14,293,676 股	5.4042%	13,224,576 股	4.9999%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（二）根据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上述股东已就权益变动事项编制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7日